关于校园内滑板车、平衡车 等滑行工具的安全教育提醒

各位老师、同学:

为保障学校师生的人身安全,维护校园正常的道路交通 秩序,规范校园内滑板车、平衡车、旱冰鞋等滑行工具的管理,预防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,现对使用此类滑行工具的师 生做出以下安全教育提醒:

一、交通方面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明确规定,滑板车、平衡车、旱冰鞋等属于"滑行工具",不具备路权,不能作为交通工具在道路上使用,不能在非机动车道上行驶,更不能驶入机动车道,只能在封闭道路和室内场馆等地方使用。另外,此类滑行工具在骑行过程中存在刹车过长、车速过快、车身强度不高等安全风险,易发生意外,请同学们谨慎使用。

二、消防方面

电动滑板车、平衡车的电池、充电器等方面引发的意外 事故在全国范围屡见不鲜,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风险监测 报告显示,部分电动滑板车充电器输入电流超过额定电流, 容易导致电池长期大电流充电,存在电池起火、爆炸的风险。

为此,请同学们提高安全防范意识,自觉遵守交通、消防法律法规,并做到以下几点:

1. 出入校园时严禁骑乘任何滑板车、平衡车、旱冰鞋等滑行工具:

- 2. 严禁在校园主要干道、人员密集区域、坡道处骑乘:
- 3. 严禁在教学区域及生活宿舍区域违规(使用假冒劣质 充电器或充电器输入电流超过额定电流、超长时间充电、充 电时无人看守、离可燃物过近等)充电,严禁从楼内拉线到 楼外充电;
 - 4. 不可超速行驶,不可逆向行驶,不可"一车站两人";
- 5. 不可骑乘进入教学楼、实验室、体育馆等教学区域, 不可骑乘进入宿舍、食堂等生活区域;
- 6. 规范有序停车,不可堵塞消防通道、共用走道、楼梯间、出入口等区域;
 - 7. 做好防盗措施, 预防盗窃案件发生;
- 8. 如遇雷雨天气,请妥善停放车辆,杜绝防盗警报带来的噪音污染。

